

小图书 馆丛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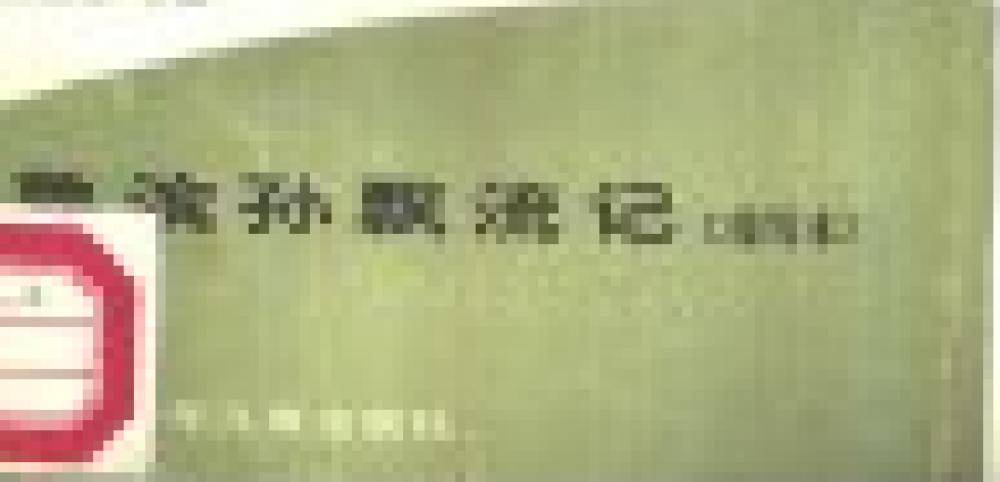


〔英国〕但·笛福 原著
张叙生 节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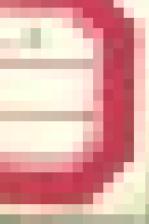
鲁滨孙飘流记 [缩写本]

.4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卷之三



〔英国〕但·笛福 原著 张叙生 节编

鲁 滨 孙 飘 流 记

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·成都

责任编辑：黄竹琴
插 图：贝家骧
封面画：周鸣祥



• 小图书馆丛书 •
(全套 120 本)

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
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
1987年第一版第一次印刷

书号：R 10247 · 413
全套定价：148.50元



笛福和他的 《鲁滨孙飘流记》

《鲁滨孙飘流记》是十八世纪英国著名作家但尼尔·笛福（一六六一一—一七三一）的代表作品。这部小说是他的成名之作，小说出版后半年内就再版过四次，公认它是世界文学名著，后来被译成几十种文字，在世界各国出版，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。

笛福出身于一个小商人家庭，他本人过去也是一个小商人。他一边经营商业，一边从事政治活动，到过西班牙、葡萄牙，写过很多有关政治和经济的小册子。他曾经因为发表激烈的言论，被捕入狱。他在五十九岁时，写作《鲁滨孙飘流记》一举成名，后来写了很多小说，但都比不上《鲁滨孙飘流记》那样出色。他一生的生活都非常贫困，最后为了躲债，一七三一年死在异乡。

《鲁滨孙漂流记》发表于一七一九年。这部小说是受到一个水手的故事的启发而写成的。

一七〇四年九月，苏格兰水手亚历山大·塞尔柯克被船长遗弃在距智利海岸五百海里的安·菲南德岛上。他在这个荒无人烟的岛上，度过了四年零四个月，后来才被有名的航海家渥地士·罗吉斯发现，一七一一年带他回到英国。当罗吉斯在这个岛上发现塞尔柯克时，塞尔柯克“穿着羊皮，看着比羊皮最初的主人的神气还要犷野。”那时候的塞尔柯克，因为火药用完了，只能追捕山羊为食品。他赤着脚，跑得比狗还要快。他忘记了人的语言，几乎成了一个野人。笛福就是以这个人为模特儿创作出这部不朽的作品的。

《鲁滨孙漂流记》是用第一人称写的长篇小说。故事的大意是：小说的主人公鲁滨孙，不愿作平庸的小商人，渴望冒险，立志去航海，开始当了巴西的种植园主，后来，在再次航海中遇难，独自飘流到一个荒无人烟的小岛上。但他坚韧不拔，在荒岛上和大自然作斗争。凭自己勤劳的双手，战胜各种艰难险阻，起初过匿居山洞的狩猎生活，发展到垦地种植过农业者的生活。他还搭救了一个土人（给他取名星期五）作自己的部下，经营起自己的“小

王国”。二十八年中，不仅取得生存的权利，而且生存条件日趋改善。最后，遇到一只英国大船，才乘船回到了祖国，小说的描写具体逼真，采用主人公追述的方式，更增加了真实感。作品通过引人入胜的情节，歌颂了劳动，歌颂了进取精神。

作品的最成功之处，在于塑造了符合作者理想的英雄人物。鲁滨孙靠着自己的双手辛勤劳动，靠着自己的聪明智慧和坚强毅力，在荒岛上度过漫长的二十八年，鲁滨孙的思想和行动，是积极的，进取的。他的意志是坚强的，他立志要去航海，就敢于去冒险。他第一次航海遇到风暴几乎葬身海底。但是，危险并没有使他回头。他本来可以在巴西过种植园主的生活，但他还要去航海，后来，第二次遇险，飘流到荒岛。仍能靠自己的双手，获得在岛上生存的权利。

鲁滨孙在荒岛上的生活，是全书中最精采最动人的部分。鲁滨孙来到荒岛上的第一阶段，他从大自然中获取现成的食品，他过的是狩猎生活。第二阶段，他驯养山羊，从事的是畜牧业。第三阶段，他播种作物，开始经营农业了。岛上工具不全，自然灾害严重，他自己又缺乏劳动经验，这些困难都没有把他难倒。他运用自己的聪明才智和毅力，不断

地发明创造，战胜重重困难。他从无到有，从少到多，从粗到精，不断地改善自己的饮食和居住条件，建立了一个和狗、猫、鹦鹉同住一室的热闹家庭。他用自己的双手，盖起了巧妙的壁垒森严的堡垒，又修建了绿树环绕、风景幽美的“别墅”。他靠自己双手的辛勤劳动，征服了自然，变成了自然的主人，过着自得其乐的别有风趣的生活，辛勤劳动，就能战胜困难改变自己的环境，就能成为生活的主人，这是笛福在这本书中要表现的主题思想，也是启人深思的问题。原来，笛福的时代，正是英国资本主义处于上升阶段时期，鲁滨孙的形象真实地概括了这个时期资产阶级的特征，作者满腔热情地歌颂了资产阶级的这种创业精神，是对不劳而获、懒散怠惰的封建贵族的批判。但，作品也歌颂了资产阶级的个人主义和对外扩张政策。因此，对于外国文学名著，我们也不能迷信，对作品中宣传的思想，不能毫无批判地全盘接受。比如这篇小说，宣传要进取不能保守，要开辟不能知足常乐，这是对的。但鲁滨孙的一切努力，是为了个人。鲁滨孙开辟了荒岛，他俨然以这个岛的主人自居，并且自认为自己就是这个岛的“总督”。当鲁滨孙救回星期五后，他把星期五当作他的奴隶使用。他曾经卖过与

他同甘共苦的小奴隶苏里。鲁滨孙离开荒岛后，他仍然认为这个岛是他的新殖民地，他拥有这个岛的主权。这一切都说明了笛福笔下这一英雄人物，具有的仍是一个资产者的意识。他开辟那个荒岛，是为了吃饱穿暖，为了孤身一人要在这个岛上活命；同时他思想上也想占有这个岛，把岛上的一切天然财富，当作他个人的私有财产。这就是资产阶级思想，就是剥削者的思想，是应该批判的思想。我们千万要注意，人是不可能离群索居离不开集体的。笛福想用鲁滨孙的故事来证明人能够脱离社会，单独生活，这是一种逃避现实的不正确的思想。就拿鲁滨孙来说吧，他漂流荒岛单独生活，要是没有别人制作的刀、枪、火药，没有那些从船上带去的生活用品，他的生活不可能过得那样好，甚至很可能变成一个野人。

我这本译本是根据笛福的原著编译的，很多地方经过删节和改写，篇章结构参考了苏联卡辛金的改写本，参考了英国伦敦儿童出版社的改写本，还参考了几本供中学生阅读的改写本。为了照顾读者，我在细节描写和语言上作了较大改动。

张叙生

一九八五年三月

目 录

一、离家远航.....	1
二、飓风的袭击.....	13
三、荒岛新家.....	22
四、可怕的地震.....	32
五、远离尘世的孤苦生涯.....	36
六、神秘的脚印.....	58
七、野蛮的暴徒和垂死的山羊	63
八、海上枪声.....	70
九、救出星期五.....	76
十、海滨激战.....	92
十一、一艘英国船.....	101
十二、离岛归国.....	125

一、离家远航

一六三二年，我出生在英国北部的约克郡中一个美满的家庭里。我不是本地人，我的父亲姓克鲁兹拿尔，是德国不来梅城的人。他初来英国做生意的时候，住在赫尔，后来搬到约克城，在那里娶了我的母亲。我的母亲娘家姓鲁滨孙，因此我的名字就叫鲁滨孙·克鲁兹拿尔。英国人把克鲁兹拿尔读成克鲁索，所以人们都叫我鲁滨孙·克鲁索。

我有两个哥哥，大哥是英国步兵团的中校，当我国和西班牙作战的时候，他在登克尔克附近牺牲了。二哥的情况，我完全不清楚。

我排行第三，从来没有受过什么职业教育，满脑子里只想遨游四海。父亲想要我学法律，我却一心一意想去航海，我不喜欢平平静静地呆在家里。

父亲告诉我，那些到海外去冒险的人，大多数

都是穷得没法过日子的人，要不然就是野心勃勃想发横财的人。父亲劝诫我：人人都可以悠闲舒适地过一辈子，既不必为每天的面包而去过奴隶生活，也不必为了发大财而去冒生命危险。他还叫我以大哥为前车之鉴，不要有福不会享，自讨苦吃。

我听了他的话，当时也很感动，但过不了几天我又动摇了。当我十八岁的时候，有一天我偶然有机会到赫尔城去。去的时候，我并没有想私自逃跑。可是到了那里，碰到一个朋友，他的父亲是一个船长，他正打算坐他父亲的船到伦敦去，怂恿我同他一道去，说好了一文钱也不收我的。有这样一个好机会，我就不再同父母商量，在一六五一年九月一日——那个倒霉的日子，跨上了开往伦敦的船。船刚出海口，就碰到可怕的风浪。我过去从来没有坐过船，第一次遇到这种海上的风浪，感到很不好受。船颠簸得非常厉害，我又害怕又后悔，悔不该不听父母的劝告。这时，父亲的眼泪，母亲的哀求，都重新涌现在我脑海里。我暗自发誓：如果我能重登陆地，以后决不再来航海，我要象一个真正的回头浪子，回到父亲的身边。

第二天，风停了，浪也静了，阳光照在海面上，那美丽的景致是我从来没有看见过的。我的朋

友走到我的身边，拍拍我的肩头，轻言细语地安慰我，又拿出甜酒来给我压惊，我被他灌得酩酊大醉。到我醒来的时候，我把在危难中发出的誓言，全忘得一干二净。

航行了六天，船到雅木斯海口。海上的风浪越来越大了，我们不得不在这里下锚停泊。又过了好几天，海上的风暴忽然增大了，我走出舱房一看，海浪象山一般高，每隔几分钟就要凶猛地向我们扑来一次。突然我们船上的人一声惊叫，一只泊在我们旁边一海里外的船，被海浪击沉了。

我们船上的水手，不得不把前桅和主桅砍掉，只剩下一个空空的甲板。到了半夜，一个到船舱底下去检查的水手上来说道：“船底已经漏了！”接着又有人报告：“船底积了四英尺深的水了。”于是全船的人都出动去抽水，但是舱底的水越来越深，眼看船就要沉了。船主鸣枪求救。这时，有一只船刚刚驶过我们的面前，船上的人听见枪声，放了一只小艇来救我们。

这时，风势仍然非常大，艇上那些勇敢的水手们在风浪中拼命地划船，但那小艇仍没法靠近我们。后来，我们船上的人把一根浮筒的绳子，向他们掷过去。他们抓住了绳子，我们费了很大的劲，

把小艇拉到我们的船边，我们全都上了小艇。我们离开大船还不到一刻钟，就看见大船沉到海里去了。

小艇上的人费了九牛二虎之力，才把艇摇进海湾，我们全都上了岸。上岸以后，我的朋友才告诉他父亲，说明我是怎样跟着他们来航海的。这时候，船长用一种很严肃的语气对我说：“年轻人，你不应该再航海了。这次的遭遇，对你来说就是一个很好的教训，你应该回到家里去。”

我并没有把船长的话放在心上，不久我就和他分手了，从此以后再也没有见到他了。当时我口袋里还有一点钱，于是我就从陆路到了伦敦。在伦敦，我心里很矛盾，拿不定主意走哪一条路好，到底是回家呢，还是再去航海呢。一想到回家，我立刻想到邻居们的嘲笑，也羞见父母和朋友。

总算运气，我结识了一个到过几内亚（非洲西部的通称）的船主，他约我同他一道再去几内亚，可以不出旅费，还能带一点货。靠伦敦的几位亲戚的帮助，我筹措了四十英镑的货物，搭上那位好心船主的船，第二次出海了。

这一次，在我那位船主朋友的指导下，我学会了怎样记录航程和观测天文，懂得了一个海员所应

该懂的一切，这次航行，我带回了五磅零九两金砂，在伦敦换掉，差不多换了三百英镑钱。这一次的成功，使我更加野心勃勃，我又搭上原船，第三次出海。

这一次出海，我只带了一百英镑，我把其余二百镑存在我一位朋友的寡妇那里。

这一次航行，我真倒霉极了。当船经过加纳利群岛和非洲海之间时，我们遇到一只土耳其海盗船。海盗们向我们进攻，打死我们中的三个人，伤了八个，最后连人带船全被他们掳去了。

海盗船停靠在摩尔人^①的一个口岸。我被海盗船长留在他的家里，做了他的奴隶。这样的奴隶生活，一过就是两年。我终于有了一个逃跑的机会。

我们有一艘舢舨，主人常常叫我和一个名叫苏里的摩尔孩子替他摇船，到海口去捕鱼。有一次，主人要款待三位客人，吩咐我准备三支短枪和一些火药。他和客人们除了捕鱼之外，还想打鸟。到时候，客人们临时改期不能来了，主人叫我和一个叫摩雷的摩尔人，同那个摩尔孩子一道出海捕鱼。我找了个借口，叫那个摩尔人弄了好些粮食和火药、

^①近代欧洲人对非洲西北地中海沿岸城市中的伊斯兰教徒的泛称。

散弹上船，说我们也可以打些水鸟。我又弄了一大瓶酒和三罐子淡水上船。

船开到一海里以外，我把舵交给那个摩尔孩子，几步跨到那摩尔人身边，冷不防拦腰一抱，一下子把他掼到海里。我走进舱里，取出一只鸟枪瞄准他的脑袋，对他说：“我知道你游泳的功夫很好，你一定可以游回岸上去。如果你敢于靠近我的船，我就一枪打穿你的脑袋。”

那个摩尔人听了我的话，转身就向岸那边游去。我相信他能游到岸上，因为他平常就是一个出色的游泳能手。

摩尔人游走之后，我又对那个摩尔孩子说：“苏里，如果你对我忠实，我将使你得到很大的好处；如果你不忠实，我也要把你丢到海里去。”那孩子笑嘻嘻地对我说，他一定对我忠实，情愿随我一道，那怕走到天涯海角也永远跟着我。

当我的船还在摩尔人视线之内时，我把船逆着风直向海里开去，使他们误认为我是向直布罗陀海峡驶去。可是，将近黄昏的时候，我就改变了方向，沿着海岸驶向正东。这时，风势很好，船行驶得非常快，他们即使派船来追趕我们也追不上了。

五天以后，风向变了，我们在一个河口停下

来，因为我们必须补充一些淡水。傍晚的时候，我们进入了这条小河，决定等天黑下来就上岸去看看情况。

可是天刚一黑尽，我们就听到无数不知名的的各种野兽的咆哮声。这些可怕的声音，把那个可怜的孩子吓得半死。他哀求我等到天亮再上岸。那一夜，我们几乎通夜没有睡觉，因为夜里有一大群各种各样的形体庞大的野兽跑到海边来，在水里打滚，洗澡，乘凉，那种啸声、叫声都是我们从来没有听见过的。

苏里非常害怕，我也是一样。特别是听见有一只巨大的野兽向我们的船游过来时，我们更害怕。那只兽是什么形状，我们看不出来，但从它喷水的声音听起来，一定是一只非常凶猛的巨兽。苏里说，那是一头狮子，他哭着叫我拔锚开船。我安慰他，叫他不要害怕。

我们俩正说话时，那野兽已经离我们的船不到两根桨的距离了。我立刻到舱里去，拿着枪，对准它开了一枪。那野兽立刻转过身子，向岸上游去了。

枪声一响，岸上那些野兽因为从来没有听见这种声音，被枪声激怒了，便满山遍野地狂呼怒吼起来。那种恐怖的声音，听起来真叫人毛骨悚然。